

#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目录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4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办法 .....	5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7
议案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8

#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8 日 11 时 00 分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春兴路 50 号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出席人员：

1、2024 年 9 月 25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聘任的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会议议程：

一、介绍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总数。

二、审议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办法。

三、逐项审议下列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四、股东发言及股东提问。

五、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对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计票人统计表决情况。

七、宣读表决结果。

八、与会董监高签署大会决议。

九、见证律师宣读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

十、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如下：

一、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负责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正常程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出席会议人员发生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股东大会秘书处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出席会议人员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劝导，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

四、股东在大会上有权发言和提问。为维护股东大会的秩序，保证各股东充分行使发言、提问的权利，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提供发言提纲。大会秘书处与主持人视会议的具体情况安排股东发言，安排公司有关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股东发言时，其他参会人员应当充分尊重股东发言的权利，充分听取发言股东的意见。

五、对于所有已列入本次大会议程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以任何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

六、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七、本会议须知由股东大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办法

### 一、本次大会表决方式

本次大会审议议案须经出席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表决的，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投票时应当注明股东名称或者姓名、所持公司股份数、股东代理人姓名，以便统计表决结果。

采取网络投票方式表决的，股东可以在 2024 年 10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 2024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股东表决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方式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凡是 2024 年 9 月 25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出席会议手续或委托手续的股东，出席大会并在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

三、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应逐项表决，“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不符合此规则的表决均视为弃权。

四、本次大会审议议案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

五、本次大会由股东代表、律师、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计票人由现场推举的股东代表担任，由律师及监事代表监票，并由律师现场见证并公布表决结果。

##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共享机制，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因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半数，监事会无法对本议案形成决议，决定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之规定，特制定《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因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半数，监事会无法对本议案形成决议，决定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 议案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过户、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对《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作出解释；
- 5、授权董事会变更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确定标准；
- 6、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持股计划有关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 7、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与方法；
- 8、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 9、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审议。